

【在人间】

## 刀的回响

□星袁蒙沂

饱满的红薯，经过父母之手，在刮板上轻松涅槃，成为制作煎饼的原材料。家家户户维持生计的煎饼，就是走了由红薯、红薯干、红薯面到煎饼的老套路，养活一个村庄的。

擦红薯的那些动作，一看就会。我六七岁时，偷偷把红薯放到刮板上，在大人的喝止声中，心急火燎地去证明自己。流淌的鲜血警告我，自信也是需要被行家认可才行的，左手食指指尖上的疤痕深深凹陷，勒入到第一指节五分之一的地方。那次的割痕，裂隙犹在。

“嚓嚓嚓”“嚓嚓嚓”，被一只泥乎乎的大手抓住，斜按在两腿中央的刮板，卖力地迅速削着另一只手中的红薯。那只忙碌的手鹰爪一样抓起筐中的红薯移至刮板上，秒变龟壳拢住地瓜上侧，一遍遍在刮板刃上推出又带回。一块块圆滚滚的、近似梭形的地瓜，一层层矮下去。五指跷起，龟壳成掌。在掌根的催促之下，剩那小半块红薯，也被静穆的刀刃轻巧片薄，塑身成一片片湿润的地瓜干，堆叠到地上。

筐中聚成小山的红薯，在刮板上走了一遭，伴着细弱的“嚓嚓”声，瘦身成巴掌大小的一页页“白纸”，堆叠如山，以汗水为墨，记录下收获的整个过程。

刮板，结构简易，长方形，约半米高，30厘米宽。通体生铁的那种，大概半厘米厚；木质结构的刮板，要略厚些。在渐渐模糊的记忆中，它是一道抹不掉的浓重印痕。那片镶嵌在半腰上的薄刃，如一线窄镜，在岁月中映射着繁星、皎月的柔和，映射着马灯和手电筒的倔强，映射着当空烈日灼热刺眼的光照。

秋日早晨，星月尚未撤走，一家人结伴上山。在自家的红薯地里，砍秧的、扯秧的、刨地瓜的、挑地瓜的、擦地瓜的、摆地瓜的，在“嚓嚓嚓”的声调中，把附近的空地变成由一片片地瓜干连成的如雪白茫。

回山村老家一趟，在闲置的南屋里翻找东西时，目光碰上一个破旧的木质刮板。南屋的狭小空间内，摆放着一张积满灰尘的笨重旧桌子。刮板的木头，在尘土的阻隔保护中还没被朽烂，有几处缺损，应该是早期被虫蛀过。那片依然镶嵌在木板中的刀刃平躺着，被时光抹掉了锋芒，一点儿脾气也没有了，就像七八十岁老人的牙齿，斑驳的锈迹下凹凸着的残缺，像是被一点点啃噬过的。破旧的刮板被挤压在一堆杂物中，显然没了丁点儿精神。残缺如锯齿的刀刃，甩出的鞭子样抽打在视线里，惊跳起一股股尘灰。脑海中一连串与刮板有关的场景，受到感染，泉水般涌出。

锈废的刮板，曾锋利异常。在栽种红薯为主的年月，在红薯遍野的山岭上，它的灵活穿梭，把劳累一层层削减，把田野一片片铺亮，把秋凉一点点拉近。大小不一、形状各异的红薯，经它一点拨，全都收敛起疙疙瘩瘩的情绪，变成一片片厚薄均匀的红薯片。

刮板，最为核心的那片刀刃，是不需要频繁拆卸打磨的。它就像一双眼睛，使用的时候亮晶晶的，锋芒毕露。搁置不用时，生了锈，蒙了尘，垂睑闭唇昏昏欲睡，钝若刀背。懂得刮板的村里人，从来不用为其牙口担心。随便捡起块红薯，对准刮板的刃口，稍稍用力，“嚓嚓嚓”几下之后，钝感全消。锋利如新的刀刃，因了秋收的

召唤，立马精神抖擞了。

那些收获的时节，整个山岭上都是刮板的身影。它一会儿蹲这儿，一会儿挪到那边，哪里有堆积的红薯，哪里就需要它去摆平。刮板任劳任怨，不惧任何挑战。在“嚓嚓嚓”的碰撞声中，一块块红薯被塑形为众多张薄片，整齐有序排列成景，等待烈日的炙烤。收获的忙碌与紧凑，也被刮板擦薄。一块普通的刮板，辗转腾挪间，把一片片田野擦净，把一个个日子擦净。微凉的秋色，在利刃的映照下，竟也泛起了脉脉温情。

抢收的场景中，刮板是大人的专属。小孩们只适合拉红薯秧、捡拾红薯、摆红薯干。擦红薯的活，还是需要一点技术的。用惯了刮板的高手们不拘泥于定式，其操控会因地势而为之。斜架在大筐上擦，竖直在地面擦，用手端起来悬空擦，边向前挪步边擦，花样百出。

刮板上的木头，在频繁的摩擦和传递中，沾染了手掌的汗水和油渍，一点点变得润泽厚重。那种被油润湿的厚重感，是裸露在自然界的干木头无法修炼的。刮板的沉稳，把收获的季节变得踏实起来。就算在凝重的月夜里，只要挑子一头的筐里放了一个刮板，那片闪着白光的刀刃，就能驱散恐惧。

村中的农具，只有刮板是不需要经常更换的，就算摔破了，只要刀刃不坏，照样可以再用很多年。万一刀刃碰到碎石崩掉一小块或若干块，或裂了纹、锈钝了，只要未断裂，拾起一块红薯或萝卜、土豆、白菜根，“嚓嚓嚓”几下，所有的残缺锈蚀处，就又锋利了。大部分农具，经过一场秋收大战，都磨损严重。刮板却不同，越是劳作，越是锋利。一块从不娇气的刮板，从早忙到晚，不仅擦掉了秋收的繁重，地瓜的忧愁，还擦亮了农人的眼睛。

一块刮板，就是一部放映机。红薯变身地瓜干的过程，刀刃上穿行过印迹；农人忙碌的身影，刀刃上映照过印迹；早晚路上的星月和灯光，刀刃上投射过印迹；风雨雷电的凶猛呼叫，刀刃上回荡过印迹。一片薄刃，刻录机一样梳理、剪辑着一个又一个秋收的影像。

锈迹斑斑、朽损不堪的刮板，找出来冲刷净尘土，依然能用。只是，在刮板之后，一种带倒锥形漏斗的旋柄式刮板因效率更高代替了它。那种带斗刮板擦出的红薯片，许多都是破损的，润泽度也差许多。再后来，电机带动的刮板出现了；再后来，红薯在庄稼地里的地位被边缘化了，地盘逐年缩小，以至不再需要各式刮板出场。

闲置下来的刮板，整天和角落里的杂物为伴，昏昏欲睡成为常态。没有了给红薯塑身的重任，它依然没有丧失希望。事实上，刮板偶尔也还会被派上用场。谁家想晒南瓜干、茄子干时，随手拿起刮板，冲上几瓢清水，不必打磨刀刃，晾干后就能用。刮板最大的本事，就是把狹路相逢的众多四棱八角的东西捋顺、捋平整，使其便于晾晒、存储。

我们那处小山村，在刮板的介入下，填饱了过去那些贫苦困顿的岁月。日子好起来后，红薯煎饼不再受宠，铺天盖地的红薯地一天天收拢，仅留下一片边角，栽种些白瓢薯、黄瓢薯、紫瓢薯，或煮或烤当作美味品尝。秋天必备的刮板退休在角落里，时常忆及驰骋四方的过往，怀抱一丝丝奢望，羞怯怯地守候在一个个秋冬春夏。



## 冬至、猪油与压舱石

【有所思】

□静嘉

午后的冬阳，像薄薄的煎饼。大北屋里，热气缭绕，如无声的海浪，把人的脸庞吞噬殆尽。被柴火熏得黑乎乎的钢筋锅刚放到地上，西屋里便传出一阵窸窣窸窣的声响。曾外祖母挪着小脚，飞快地走到大锅跟前，掀开锅盖，沸腾的海浪瞬间搅起漩涡，变成激越的海啸，把她的整个轮廓淹没。她提起大铁勺舀菜，粗瓷碗里堆得像座小山，又顺势拿两个黑面馒头，转身离开时，她在旁边的方桌上挖两勺猪油，有时她会环顾四周，再多挖一勺，好像生怕被人发现了遭嫌弃。白花花的板油，在阳光的映照下泛起晶状体的光，温软，又慈祥。

这是三十多年前在乡下姥姥家吃午饭时的一幕，深深拓印在我的脑海里。每到冬天，那些稀薄的记忆就如锦鲤般蹿了出来，在太阳底下一点一点复活。说来惭愧，在城里长大的我，对家族辈分和亲戚称呼向来一塌糊涂。记得舅舅刚结婚那会儿，我经常把妯子叫成婶子。宅院的墙角里，至今飘荡着我羞赧的记忆。第一次见到曾外祖母是在冬天，她高个，裹着小脚，穿着黑棉衣裳，银发绺在后面，抿得一丝不苟，脸上的褶子如奶油蛋糕的裱花，层层叠叠漾出时间的秘密，目光里涌动着一种威严。我怕她，拽着衣襟躲在母亲身后，或从门缝里窥视，看她的行踪。入冬后，屋里清冷，一旦玻璃结了冰，她就钻进被窝，抱着汤壶，除了吃饭，几乎不动。当然，午后升温时，她会坐在床沿上，对着镜子，用布满油腻的缺齿梳子理头发。当她把头发散下来，一如

银白的瀑布泻流而下，射出摄人心魄的光，令我小声啧啧称赞。有时，她看到我的身影，会发出咯咯的笑声，或是自言自语几句，我一句也听不懂，只记得她张嘴笑的时候，露出粉红的牙床，可爱得让人想亲近她。

曾外祖母生养了两个孩子，她的儿子也就是我的姥爷，她的女儿也就是我的姑姥姥在民办学校当老师，他们都通笔墨、爱读书。听母亲说，姑姥姥的子女后来都当了公务员或老师，吃文化饭。我对姑姥姥没有任何印象，包括在曾外祖母的葬礼上，好像她始终缺席。曾外祖母去世的那天是冬至。一年中最冷的日子里，接到亲人离世的消息，不啻冰水浇头，体内灌入噬骨的凉意。家人从四面八方赶回乡下，回到那个拥挤破旧的宅院里，正屋里的棺材格外惹眼，我依然是拽着衣襟藏在母亲身后，望见曾外祖母躺在棺材里面，脸上似乎还盈着一抹笑容。几乎转眼之间，阳光掠过，笑容又不见了。院子内，陆续有乡邻过来磕头、随礼、送帐子，说着安慰体己的客套话，台子上的香烛不停歇地制造着浓烟，仿佛在缓缓地诉说曾外祖母的坎坷一生。烟味四散，云游天空，捎走地上人的心愿。

那几天，天空低沉，家人们的脸上就像起了雾的模样，难掩心中的悲感。只有看家的小笨狗陪着我玩儿，看我在地上用树枝乱画一气。我尚不知何谓生死，尽管离着棺材只有一步之遥，我没有丝毫畏惧，反而多了些许说不清的亲切。直到出殡那天，主事人扬起头喊话，哭泣声、哀乐声、喇叭声交织，在小院上空刺破云霄，

我不禁也跟着哭了起来，好像哭的不是曾外祖母，而是内心失去的那一部分。那一天，阳光出奇的好，空气清冽如雪，好像多呼吸一口就会冻在胸间，参加葬礼的人都裹得臃肿至极。从山上回来，已经快天黑了，村里的厨师大牛叔已经做好宴席，酬谢帮忙的乡邻和亲戚。分量极大的盆菜端上来，场面壮观，但自家人根本咽不下，任由食物在嘴里打转，眼角的泪痕尚未风干，心里像压着秤砣般沉重。我记得姥爷没动筷子，闷头不语，一口接一口地猛抽旱烟，溅起的火星在黑袄上烧出小小的破洞。多少年后，我才懂得，他的压舱石没了，内心的伤口在流血。

曾外祖母是姥爷的压舱石，姥爷是父亲的压舱石，父亲是我的压舱石。一代一代人，就是这样互相参照、彼此依赖，又不断目送、不断聚散，如此慢慢活下来的。我想到蔡崇达的小说《命运》。很少有能打动我的故事，他的小说是个例外。冬日的下午，我抱着书看，看到双腿冰凉失去知觉，哭得稀里哗啦，哭书中的阿太，也是哭曾外祖母。阿太名叫蔡屋楼，十五岁起，生在渔村的她就失去了压舱石，同时被预言无子无孙、无儿送终。后来，她却成了神婆的儿媳妇。婚后，她迟迟没有生育孩子，四处求医问药也无济于事，阿妹蔡屋阁婚后把与王双喜的头生子给了她，后来她又收养了北来、西来、百花三个孩子。社会动荡，丈夫杨万流跑到台湾后音讯中断，神婆撒手到人间，阿太靠囤地瓜干和鱼干养活一大家人。日子再艰难，阿太也活了下来，把西来、北来送到在马来西亚经商的丈夫身边，为患小儿麻痹的百花张罗婚事。阿太没有生育，子女们却生养了一堆孩子，西来、北来一路打拼成立贸易公司，分别娶妻生子，百花也成家立业，生了六个孩子。孩子长大，大人老去，生老病死是每个人必经的关隘。眼看西来患癌症走了，北来因钱庄经营不善跳楼自杀，百花瘫痪多年去世，阿太也走到了日暮时分，跟着“死亡观摩团”四处奔走，见习他人的死亡。

阿太活到99岁，曾外祖母活到84岁，她们的离开，带走的是记忆，留下的是故事。这故事，就是关于压舱石的内涵，就是后人活下去的意义，每一代人都是靠着口口相传的故事活下去的，正如书中所说，“说不定，人的灵魂就是这故事长出来的。人用了一辈子又一辈子，以这一身皮囊，去装这一个又一个故事。”说到底，这故事就是命运本身，如同秋天的道路，来不及打扫落叶，又被新的落叶覆盖。但是，只要活着，命运最终赢不了我们。由此，我理解了曾外祖母的从容，理解了母亲的忍耐和坚韧，以及她正在经历的苦痛。

那个冬天，曾外祖母颠着小脚端碗盛菜、拿馍，顺手挖了两勺猪板油。回到屋里，她吧唧着嘴，吃得满嘴油香。阳光浅浅地照进屋里，落在碗沿上、臂弯里、鬓发上，金灿灿的，她像极了一尊佛，那么动人，那么美丽。



扫码下载齐鲁壹点

找记者 上壹点

编辑：孔昕 美编：陈明丽